

总目 5 – 罚款、没收及罚金

收入详情

分目 (编号)	2024-25 实际收入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10 法院裁定的罚款及法定罚金	784,423	566,000	762,000	711,000
020 没收	171,052	89,000	404,000	100,000
030 定额罚款制度(交通违例事项).....	829,854	843,000	770,000	880,000
040 定额罚款制度(刑事诉讼).....	215,142	210,000	214,000	273,000
050 公务员缴付款项.....	10,919	8,600	8,800	8,800
060 定额罚款制度(汽车引擎空转).....	36	30	30	30
总额	<u>2,011,426</u>	<u>1,716,630</u>	<u>2,158,830</u>	<u>1,972,830</u>

收入来源简介

本收入总目涵盖下列各项：法院裁定的罚款及法定罚金；法庭颁令没收或因违反与政府签订的合约及协议而遭没收的财物；按《定额罚款(交通违例事项)条例》(第 237 章)、《定额罚款(刑事诉讼)条例》(第 240 章)及《汽车引擎空转(定额罚款)条例》(第 611 章)订明的违例定额罚款制度所收取的罚款；按针对公共屋邨违例停放车辆所制定的定额罚款通知书制度收取的罚款；以及公务员缴付的款项(例如：因纪律处分及违反合约)。

自罚款、没收及罚金获取的收入占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政府收入总额的 0.3%。

收入的变动情况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为 2,158,830,000 元，较原来预算净增加 442,200,000 元(25.8%)。

在分目 010 法院裁定的罚款及法定罚金项下的收入增加 1.96 亿元(34.6%)，主要由于《应课税品条例》(第 109 章)下有代价地不予检控罪行的罚款由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提高，以及从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命令的罚款所得的收入较预期为多。

在分目 020 没收项下的收入增加 3.15 亿元(353.9%)，主要由于从没收个案所得的收入较预期为多。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预算为 1,972,830,000 元，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净减少 1.86 亿元(8.6%)。

在分目 020 没收项下的收入预期会减少 3.04 亿元(75.2%)，主要由于从没收个案所得的收入预期会减少。

在分目 030 定额罚款制度(交通违例事项)项下的收入预期会增加 1.1 亿元(14.3%)，主要由于交通违例定额罚款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提高。

在分目 040 定额罚款制度(刑事诉讼)项下的收入预期会增加 5,900 万元(27.6%)，主要由于交通违例定额罚款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提高。